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2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5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昊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5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为2025年度内并可滚动使用,此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3、《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用于投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4、《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确保正常资金周转,董事会同意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双林")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最高申请12亿元的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斯菲科")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最高申请8亿元的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被担保单位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

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在实际办理过程中授权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对于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的担保,在实际办理过程中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对于子公司在上述额度以外要求公司提供的担保,需根据情况另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5、《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在上海市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3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5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郭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5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为2025年度内并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3、《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2025年度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用于投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4、《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与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属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正常稳定,担保事项已要求被担保单位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可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同意2025年度子公司向金融机构最高申请20亿元的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4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3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用于投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金额

2025年预计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公司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中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参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类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闲置资金,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等。

4、授权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确定具体投资金额、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所选择的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均为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内控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范围和原则、审批权限和管理机构、投资决策和报告制度、委托理财核算管理、风险控制和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用于投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2025年度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用于投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5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双林")和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斯菲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经营发展需要,为确保其正常资金周转,广东双林拟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最高申请12亿元的融资综合授信额度,派斯菲科拟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最高申请8亿元的融资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拟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被担保单位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

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在实际办理过程中授权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对于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的担保,在实际办理过程中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对于子公司在上述额度以外要求公司提供的担保,需根据情况另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该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拟申请担保额度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6.92%。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公司持股比例
广东双林	闫晨	103,960万元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实验动物生产;实验动物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房地产开发经营;保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湛江市东海岛新丰东路1号	100%
派斯菲科	付绍兰	8,087.1606万元	血液制品(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冻干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人免疫球蛋白、人纤维蛋白原、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静注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pH4)、人凝血Ⅷ因子、人凝血酶原复合物、巨细胞人免疫球蛋白)的生产、销售。生物工程技术的新型药物和生物疫苗的研制。	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四平路77号	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100%

2、被担保人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12月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广东双林	292,020.34	63,479.29	228,541.05	21.74%	146,463.93	33,907.48	29,423.78
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12月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派斯菲科	207,599.64	97,886.31	109,713.34	47.15%	86,408.40	32,606.53	29,179.6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及被担保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将严格审批担保合同,控制风险。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其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正常稳定,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融资是根据其经营发展需要,上述担保有利于保证子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确保日常生产经营。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1,750.35万元,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8.31%。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贷款担保。公司已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如实披露了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3、反担保书。

特此公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6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2024年3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4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5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004,800股,并于2021年2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33.3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599,999,98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4,758,004.8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575,241,979.2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075号《验资报告》验证。后公司2021年4月由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变更为一般纳税人,部分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1,209,622.64元可以抵扣,实际发行费用较之前减少1,209,622.64元。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和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并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后用于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及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债务,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比例将不超过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50%。具体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	40,500.00
2	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	34,050.00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450.00
4	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债务	80,000.00
5	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5,000.00
合　计		160,00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38,887.07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包含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结余金额为24,408.45万元,包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1,112.93万元以及利息和理财收益净额3,295.52万元。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4年3月10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4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0亿元。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募集资金仍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额度使用期限到期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5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董事会审议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目的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募集资金仍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每十二个月可减少公司利息支出310万元(本数据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1%测算,仅为测算数据),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经营效益。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若出现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而产生的建设资金缺口,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不影响项目进度。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5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5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上市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7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3月1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为2025年度内并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004,800股,并于2021年2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33.3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599,999,98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4,758,004.8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575,241,979.2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075号《验资报告》验证。后公司2021年4月由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变更为一般纳税人,部分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1,209,622.64元可以抵扣,实际发行费用较之前减少1,209,622.64元。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和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4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品种: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二)投资额度:公司以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4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2025年度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三)投资期限:2025年度内有效。

(四)授权实施期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具体投资金额、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一)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产品进行投资,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

六、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为2025年度内并可滚动使用,此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为2025年度内并可滚动使用。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8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15:00

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3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1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8、召开地点:上海闵行区虹桥商务区申滨路168号丽宝广场T1B号楼3层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3月4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3、单独计票提示

对于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除上述资料外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除上述资料外还须持被委托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3月14日-2025年3月19日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华路48号华都汇7号综合楼27楼。

4、联系电话:0759-2931218;传真:0759-2931213。

5、联系人:赵玉林。

6、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附件1:

参见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403;投票简称:"派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报表决意见。

直接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5年3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企业股东统一社会信用证代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企业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五年　　月　　日

有效期限:二〇二五年　　月　　日至二〇二五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030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位于东阳市振兴路1号西侧的房产(以下简称"抵押房产")为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厦建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以下简称"工行西湖支行")1,480万元的债务提供了抵押担保。由于广厦建设对工行西湖支行的债务未能及时清偿,债权人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调解结案。因案件被执行人未在约定期限内履行给付义务,工行西湖支行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因债权人变更,案件的申请执行人由工行西湖支行变更为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上述担保案件的执行需要,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2025年1月23日10时至2025年1月24日10时、2025年2月11日10时至2025年2月12日10时对公司抵押房产进行公开拍卖,两次拍卖均因无人出价流拍;于2025年3月2日10时起60日期间内(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对公司抵押房产进行公开变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7、临2021-084、临2024-016、临2025-001、临2025-010、临2025-014、临2025-017、临2025-021)。

二、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根据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为:

用户姓名陈凯通过竞买号K1299于2025/03/03 10:00:08在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浙江省东阳市吴宁街道办事处振兴路1号西侧不动产"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9,466,146(玖佰肆拾陆万陆仟壹佰肆拾陆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变卖事项的网络拍卖阶段已结束,后续尚需法院出具裁定、产权变更过户等环节,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变卖的抵押房产为公司注册地,可能会导致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关注。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25-019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拟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5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触及回购股份方案提及的相关条件时,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份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14日、2025年2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修订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以书面、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董事会通知。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方式召开。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参股公司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22.131%的股权转让给贵州众鑫合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55,235,981.32元。本次交易主要基于公司目前的发展规划,有利于整合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聚焦公司主业,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同时能够增加运营资金,改善公司现金流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并进行全资子公司内部股权划转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内部股权划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回购基本情况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37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依法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3)等相关公告。

二、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5年2月28日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本次股份回购。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及公司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